

证券投资十五阶

介绍债券股票投资

李稚田 于 兰 编著

海洋出版社

565440



2 018 7522 0

证券投资十五阶

——介绍债券、股票投资

李稚田 于 兰 编著



海 洋 出 版 社

1991年·北京

(京)新登字087号

证券投资十五阶

——介绍债券、股票投资

李稚田 于 兰 编著

◆

海洋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马起乏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5.5 字数: 120千字

1991年11月第一版 1991年1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5600册

◆

ISBN 7-5027-1669-6/F·87 定价: 3.40元

序

改革开放以来，由于社会生产力的迅速发展，商品经济的日益繁荣，金钱在国计民生中的作用越来越被人们所认识；同时，由于改革开放带来的劳动力就业机会增加和个人工资收入水平上升，人民的生活水平越来越高，工资等项收入除去支付日常必须的衣食住行开支之外，剩余的部分越来越多。因此，对这部分余钱怎样安排的问题，也就越来越受到人们理所当然的关注。这本小册子，将给您打开眼界，指出一条合情合理合法的科学用钱之路，既能帮助国家发展经济，也能促使您个人的生活尽快摆脱“温饱型”、超越“小康型”，达到更高的水准。

祝您成功！

编 者

1991年元月

目 录

- 第一阶 储蓄是最简捷而又保险的方法，但不是最好的方法…………… (1)
- 第二阶 债券与股票统称为证券，它们有相同处也有不同处…………… (9)
- 第三阶 认识债券，了解有关债券的各项知识… (15)
- 第四阶 掌握计算债券收入的方法，使您的投资有更明确的方向与把握…………… (20)
- 第五阶 您手里有资金，又准备投资于债券，您可以这样做——…………… (27)
- 第六阶 认识一下证券交易所，这里将是您以资本为武器，进行金融战斗的“战场”…… (33)
- 第七阶 债券交易在交易所里是这样进行的。您读了本阶之后，就请您打开自己的钱袋…… (44)
- 第八阶 我国债券市场目前状况，国家已经制发的法规、规章…………… (54)
- 第九阶 本阶所述不是生财的经验，而是避免破财的教训，看一看也是大有益处的…… (68)
- 第十阶 本阶介绍投资的另一个新的领域——股票…………… (73)
- 第十一阶 这里向您介绍有关股票的具体知识，使您认识股票上各种标记及要素的含义…………… (84)

第十二阶	在股票投资中，最重要的问题是投资的收益有多大，要学会计算.....	(91)
第十三阶	学会从宏观上把握股票市场，您才能在股票交易中战无不胜.....	(101)
第十四阶	兵书上说“知己知彼，百战不殆”。前面都是“知彼”，本阶说更要“知己”.....	(116)
第十五阶	结束语：对中国证券市场的展望，朋友，祝您财运亨通，万事如意.....	(127)
附录		(130)
一、政策法规		(130)
(一)	国务院1987年3月27日发布的《企业债券管理暂行条例》的要点.....	(130)
(二)	国务院1987年3月28日发布的《关于加强股票、债券管理的通知》的要点.....	(131)
(三)	国务院《关于按自筹投资一定比例购买重点企业债券的通知》的要点.....	(133)
(四)	《北京市企业股票、债券管理试行办法》的要点.....	(134)
(五)	《北京市企业发行内部债券审批管理暂行办法》.....	(136)
(六)	《浙江省企业股票、债券管理试行办法细则》的重点.....	(139)
(七)	《广东省股票、债券暂行管理办法》的重点.....	(141)
(八)	深圳特区的《国营企业股份化暂行规定》的重点.....	(143)
(九)	《甘肃省企业股票、债券管理暂行办法》的重点.....	(145)

(十)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颁布《企业短期融资券 管理暂行办法》的重点·····	(148)
二、股份制银行 ·····	(149)
(一) 交通银行——我国第一家全国性的股份制金融 企业·····	(149)
(二) 深圳成立股份制银行·····	(150)
(三) 山西省出现“联合型”农村资金市场·····	(151)
三、证券市场 ·····	(151)
(一) 我国的第一个证券交易市场·····	(151)
(二) 北京地区证券交易简况·····	(152)
(三) 天津市开办有价证券交易·····	(153)
(四) 上海证券交易概况·····	(153)
(五)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票券公司业务概况·····	(156)
(六) 辽宁省丹东市证券转让服务处业务简况·····	(157)
四、企业股份制 ·····	(157)
(一) 北京市天桥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157)
(二) 北京市丽源日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58)
(三) 北京市顺义县乡镇企业集资概况·····	(160)
(四) 北京市顺义县南彩乡农工商联合总公司的 集资方法·····	(161)
(五) 河北省石家庄市成立劝业场股份有限公司·····	(163)
(六) 四川省威远县云连镇招股集资办林场·····	(164)
(七) 四川省邛崃县的乡镇企业实行股份制·····	(164)

第一阶 储蓄是最简捷而又保险的方法，但不是最好的方法

人们手中有了余钱，首先想到的是把它存到银行里储蓄起来。我国的银行根据宪法规定保护公民的储蓄权不受侵犯，实行“存款自愿，取款自由，存款有息，为储户保密”的原则。“存款自愿，取款自由”，含义是你存不存，存款多少，采用哪种形式存款，存入哪家银行，以及取多少钱，作什么用途等，都由你自己决定，只要按照储蓄章程的规定办理，不受任何限制或干涉。“存款有息”是对你参加储蓄支援国家建设的一种报酬和鼓励，因为通过储蓄，国家把分散在群众手中的闲散的“死钱”集中起来变为资金，进一步发展了生产，“功在国家，利在自己”。“为储户保密”是体现宪法保护公民储蓄所有权的一项具体措施。贯彻这4条原则既可以保证你可以使手中的余钱最简捷地得到增殖，又可以做到安全保险。只要细心地保管好存单，便可按照银行公布的利率获得利息收入。

据报纸报道，浙江省东清县柳市镇有个个体户，在党的富民政策引导下，积极劳动，很快富裕了起来。但他受传统的“不能露富”的观念束缚，怕钱存在银行里被别人知道而出问题，1982年将3万元人民币用尼龙袋包好，装进酒坛，埋在自家柴房的地下。时隔数月，他突然发现自己的“地下金库”被人盗窃一空。如果他当时把这些钱存入银行，一可以支援国家建设，二不会丢失或被偷，三可以得到不少利息，使3万元增殖。按照当时的银行利率，若把3万元以“整存

整取”的方式存入银行，1年以后可增值为3.1728万元。若再以此为本金继续存入银行，又一个一年以后可增值为3.3555万元。两年的时间本来应该使闲散的3万元增值10%以上，而一念之差竟然化为“竹篮打水——一场空”。近年来，所谓“老鼠吃了两头猪”、“白蚁吃了一头牛”的怪事也时有所闻，即农民辛辛苦苦卖猪、卖牛的钱藏在箱底或墙壁里，结果成了老鼠和白蚁的美味佳肴。造成这种损失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我国是一个小农经济影响较深的国家，金融事业长期处在极不发达的状态，人们为了应付不时之需，因而形成了“窖藏金钱”的思路与习惯，不懂得“死钱”可以成为“活钱”，货币可以变成资金，而货币资金自身又可以增殖。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曾特别指出：“贮藏货币本身不会有任何作为。”足值的金属货币（如黄金、白银）在流通中若超过市场实际需要的数量时，它会自动退出流通领域而被贮藏起来，价值仍能得到保证。但我们现今所使用的纸币并不是足值的金属货币，它不过是货币的符号而已，并不能等同于它所代表的价值，遇到上面所说的失盗、虫吃鼠咬等有形损失，只能自叹倒霉。

除有形损失之外，还有一种无形损失。这种损失来自于物价的上涨、币值的下降而造成购买力的下降。假设一年物价上涨的指数为5%，那么100元钱贮藏1年之后只能当95元使用，无形中损失了5元钱。你贮藏的货币量越大，贮藏的时间越长，损失也就越重。近几年由于物价调整，人们对这种无形损失已越来越有体会了。

当今世界上不少经济发达的国家都非常重视利用储蓄的方式来筹集建设资金，群众的储蓄观念也十分强烈。以日本为例，日本的个人储率在1975年时达24.5%，换句话说是在每

个日本人都要把自己收入的近1/4存入银行储蓄起来。我国1982年居民的储蓄率虽然达到了6.6%，但与日本比较起来还是很小的。所以通过多角度多层次的宣传，引导人们加强储蓄意识，懂得货币的增殖功能，积极投入储蓄活动，还需要做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

在银行存款可以获得利息，利息的多少是以利率为依据进行计算的。银行储蓄利率是不断变动的（当然并不很频繁），变动的原因是社会经济活动规模的变化以及对资本需求量的变化等，所以利率要经常向银行查询。概括地说，较低的利率可以鼓励生产经营者向银行借款而扩大生产规模，从而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繁荣；较高的利率则可以吸引更多的闲散资金加入储蓄，虽然从短时期内看会抑制社会经济对资本的需求，但从长远看则是增大了社会经济发展的后力。所以，有人称利率是“企业发展速度和国家繁荣的最重要的调节器”。

利率，通常以单位时期给定的百分率表示。若每年利率是5%（习惯上将1%称为“分”，5%即为“5分利”；%为“厘”，余类推），则一年存期所得利息将是本金的 $\frac{5}{100}$ （=0.05）；若每月利率是0.5%（即“月息5厘”），则一个月存期所得利息是本金的 $\frac{5}{1000}$ （=0.005）。

利息的计算有两种方法：单利法及复利法。单利法仅对存入的原始本金进行利息的计算，复利法则是在规定的日期时，对本金与已得的利息合并做为新本金再给予计算利息的方法。按银行的规定，它们各有各的用处。

计算单利有两个公式：

公式一：单利息 = 本金 × 利率 × 时间

公式二：本利和 = 本金 × (1 + 利率 × 时间)

在这两个公式中，需注意利率和时间的规定必须一致，若利率取年率，时间也必须以年为单位；若利率取月率，时间也相应以月为单位。

举例如下：

例一：本金100元，年利率为5.76%，试求3年以后的单利息。若只存二个月呢？

解：①计算3年以后的单利息：

$$\begin{aligned}\text{单利息} &= \text{本金} \times \text{利率} \times \text{时间} \\ &= 100 \text{元} \times 5.76\% \times 3 \\ &= 17.28 \text{元}.\end{aligned}$$

②计算二个月以后的单利息，需先把二个月转化为 $\frac{1}{6}$ 年。

$$\begin{aligned}\text{单利息} &= \text{本金} \times \text{利率} \times \text{时间} \\ &= 100 \text{元} \times 5.76\% \times \frac{1}{6} \\ &= 0.96 \text{元}\end{aligned}$$

例二：本金2000元，年利率为7.8%，试求6年以后的单利息及本金和。

解：①计算单利息：

$$\begin{aligned}\text{单利息} &= \text{本金} \times \text{利率} \times \text{时间} \\ &= 2000 \text{元} \times 7.8\% \times 6 \\ &= 936 \text{元}\end{aligned}$$

②计算本金和

$$\text{本金和} = \text{本金} \times (1 + \text{利率} \times \text{时间})$$

$$= 2000 \text{元} \times (1 + 7.8\% \times 6)$$

$$= 2936 \text{元}$$

以上举例实际上均属于定期存款，因为定期储蓄一般约定的都是整数年或整数月；而活期存款的存、取是任意的，就要考虑以储蓄的天数来计算利息了。天数有两种算法，一是按实际的天数，有一天算一天，得出的是准确天数，计算结果为准确利息；另一是假定每月都为30天，全年以360天计算，得出的是近似天数，计算结果为普通利息。我国银行一般使用后一种计息方法。举例：

例三：从1990年6月24日起存入本金500元，年利率为6.78%，至1990年9月27日全部取出，应获的准确利息是多少？若按普通利息方法计算呢？

解：①计算准确利息，应先求出准确天数：

6月……………6天（实存天数）

7月……………31天

8月……………31天

9月……………27天（+
95天

或者查阅银行专门印制的表格，得知6月24日为一年中的第175天，9月27日为第270天。那么，确实日数为：

$$270 \text{天} - 175 \text{天} = 95 \text{天}$$

将准确日数按年折合为：

$$95 \text{天} \div 365 \text{天} = 0.26027 (\text{年})$$

单利息 = 本金 × 利率 × 时间

$$= 500 \text{元} \times 6.78\% \times 0.26027$$

$$= 8.82 \text{元}$$

②计算普通利息，应先求出近似天数可按如下方法

先将两个日期写出，然后相减：

$$\begin{array}{r} \text{月} \quad \text{日} \\ \text{(取出日)} \quad 9 \quad 27 \\ \text{(存入日)} \quad 6 \quad 24 \quad (-) \\ \hline 3 \text{ 个月 } 3 \text{ 天} \end{array}$$

因为用近似方法，每月按30天计，所以天数为

$$30 \text{ 天} \times 3 + 3 \text{ 天} = 93 \text{ 天}$$

日期若不够减，可从月位借一化为30。

将近似天数折合为年：

$$93 \text{ 天} \div 360 \text{ 天} = 0.25833 \text{ (年)}$$

$$\text{单利息} = \text{本金} \times \text{利率} \times \text{时间}$$

$$= 500 \text{ 元} \times 6.78\% \times 0.25833$$

$$= 8.76 \text{ 元}$$

两种方法所得结果基本相同，是存款人可以接受的。

在谈复利息计算公式之前我们先谈几个小故事。

有一次，人们问世界上最富的银行家之一罗森·柴尔德，能否列举出世界上的七大奇迹。他回答说：“不能。但是我能告诉你第八大奇迹是什么，那就是……复利。”

美国著名政治家富兰克林逝世于1790年4月17日。他的遗嘱规定：将他遗留下来的1000英镑用低利率贷给那些年青的、贫困的求学者。所得的利息加入本金。在100年后，将基金的一部分用于发展公众事业，其余部分仍以低利率继续贷款，归还来的本金与所得利息继续作为基金反复使用。执行结果，到1907年，波士顿市议会从积累中提取了438742美元建立了波士顿富兰克林学院，至今已有8万多名学生进入该学院学习；而到本世纪80年代初，这笔基金的余额已达到3458797美元！而1790年时的1000英镑不过是笔很小的

款子。

我们还可以通过下面的一个计算比较一下单利与复利的差别。假定你有本金10 000元，存入银行，若依年利率10%计算，两年后可得本利和：

$$\begin{aligned}\text{本利和} &= \text{本金} \times (1 + \text{利率} \times \text{时间}) \\ &= 10\,000 \text{元} \times (1 + 10\% \times 2) \\ &= 12\,000 \text{元}\end{aligned}$$

如果他先存一年，1年期满后，用所得利息与原本金合起来再做新本金，再存1年。那么，他第一年得到的本利和是：

$$\begin{aligned}\text{本利和} &= \text{本金} \times (1 + \text{利率} \times \text{时间}) \\ &= 10\,000 \text{元} \times (1 + 10\% \times 1) \\ &= 11\,000 \text{元}\end{aligned}$$

第二年的本利和是：

$$\begin{aligned}\text{本利和} &= \text{本金} \times (1 + \text{利率} \times \text{时间}) \\ &= 11\,000 \text{元} \times (1 + 10\% \times 1) \\ &= 12\,100 \text{元}\end{aligned}$$

两种储蓄方法，第一种使用单利，两年得到利息2 000元，第二种使用复利，两年得到利息2 100元，比第一种多得利息100元。因此，在储蓄或进行别种投资时，人们喜爱短期投资，期满收回后再储蓄或投资，利上加利，可以得到较多的收入。这就是复利法的奥秘所在。

在复利法计算中，需要考虑的因素是重新计算本金的复利时间，两个相邻的计息日之间的时间称为复利期；原始本金称为复利现值，最后一期的本利和称为复利终值，二者的差额即为复利息。

计算复利的公式为：

本利和 = 原始本金 $(1 + \text{利率})^{\text{复利次数}}$

使用这个公式需要注意：利率若为年利率，复利次数即为年数。如果是在1年内复利，那么利率要用年利率除以1年内的复利次数。举例如下：

例四：存入银行1 000美元，以年利率7.325%计息，每年复利一次，5年末一次还本付息，可得多少复利息？

解：

$$\begin{aligned}\text{本利和} &= \text{本金} \times (1 + \text{利率})^{\text{复利次数}} \\ &= 1000 \text{元} \times (1 + 7.325\%)^5 \\ &= 1423.98 \text{元}\end{aligned}$$

计算后得知，可以得到复利息423.98美元。

例五：存入银行本金1000元，年利率8厘，每年复利2次，求两年后的复利终值。

解：每年复利2次，所以利率应为

$$8\text{厘} \div 2 = 4\text{厘}$$

存期2年，故复利4次。

$$\begin{aligned}\text{本利和} &= \text{本金} \times (1 + \text{利率})^{\text{复利次数}} \\ &= 1000 \text{元} \times (1 + 0.04)^4 \\ &= 1169.86 \text{元}\end{aligned}$$

存期两年后可得复利终值为1169.86元。

在计算复利时因为要涉及到幂（连乘）的运算，比较麻烦，所以专业人员常使用专门的复利表进行计算，在这里不做叙述。

在银行进行储蓄，可以获得利息收入，是一种基本的投资方式。但是，一般而言，储蓄只是做为一种以保值和积累为目的的一般经济行为，因为参加者基本上不承担风险，故

银行付给储蓄的利率比较低；对储蓄者来说，资金的增长速度比较缓慢。所以，只能说储蓄是最简捷而又保险的方法，但不是最好的投资方法，有没有更好的方法呢？有，这就是债券与股票投资方法。

第二阶 债券与股票统称为证券，

它们有相同处也有不同处

证券本身是一种凭证，它可以证明或设定持有的人具有某种权利。其中有的可以表明商品所有权，如有价的商品提货单和无价的粮票、油票等商品准购证；有的表明财产所有权，如地契、房照、购买商品所得的发票等；有的则表明双方之间的债务关系以及可以从对方所得收益中获得一定比例的权益的证明。这最后一种证券我们习惯上称为“有价证券”，是投资者可以获得较多收益，因而极感兴趣的投资方式。我们这本书所介绍的就是有关这些有价证券的知识。在习惯上，表明商品所有权的有价的商品提货单、票据、栈单等也被列入有价证券，按道理它们并不会流通，但因债务问题可当作抵押，在某些特殊条件下又可以转让，从而成为投资者所关注的对象。

有价证券是一种具有票面价值，能够给它的持有人定期带来收入的所有权或债务权的证书。一般分为两大类：债券与股票。

债券与股票来自于对资金的筹措与集中。在商品经济中，生产活动的直接目的是用金钱做为资本从事商品生产，然后出售商品收回金钱而获得利润。这样，一方面要尽量扩

大资本额——因为在同样的利润率条件下资本越大收益也就越多；另一方面又要尽量减少金钱在手中的滞留时间与滞留金额——因为滞留的实质等同于贮存，是不会产生经济收益的。

在第一方面的活动中，由于大机器工业生产日益发达，由资金持有者个人或少数人共同出资的方式已显得无济于事，于是产生了向大多数人筹集资本的必要；既然是多数人，便不能只限于相识的亲友同事，而是凡能提供资金的人都可以参加，并采取入股的方式，由主持者发给交纳资金的人证明。凭此证明，投资者不但可以到期索回本金，而且有权向主持者索取应得的利润报酬。这种证明即为股票或者债券。

在第二方面的活动中，为尽可能地节约本金，尽量不本金积压搁置。比如购买原材料应以保证维持正常生产的需要为限，如果原材料库存量太大，就会积压资金；制成的产品也不应搁置过久，应力求尽快售出，收回货款，以实现利润，等等。这样在进行上述经济活动时，可以以一张约定付款的证书代替现金进行经济往来，便相应地减少了现金货币的投入。这种约定付款的证书带有信用性质，它可以有实物做抵押品或不需要抵押而表明签约双方有一种债务关系。这种证书即为债券。股票由于代表资金，属于有价证券，也可以起到债券的作用。债券是因为商品的买卖而产生的，它的实质是代表一种相等于该项商品价额的请求权，等到生产者相互间的借贷相等时便可以冲销；如不能冲销，可以用现金付清借贷的差额。至此，债券的作用便可宣告完结。

作为有价证券主要形式的债券与股票都是扩大资本活动的工具。